

##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鹏股份”）原董事李晓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董事、副总裁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公司拟补选董事一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朱亚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后附朱亚辉先生简历），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朱亚辉先生同时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 附：朱亚辉先生简历

朱亚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1月出生，苏州大学本科学历，复旦大学EMBA。曾任职常熟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兼虞山镇党委书记、苏州文化旅游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江苏金大地集团常务副总裁，金奥地产总裁、苏州中锐投资集团副总裁。现任丽鹏股份总裁职务。

截至目前，朱亚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朱亚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